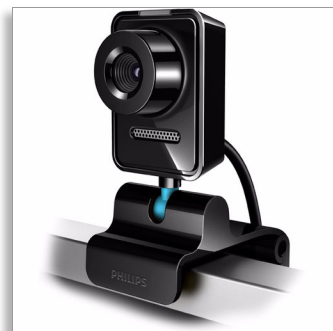




飛利浦
PC 網路攝影機



SPZ3000



保持聯繫

配備增強的 130 萬像素視訊與相片、臉部對焦、3 倍數位變焦，以及可供即時拍攝相片的快照按鈕，只要接上插頭，便可進行交談！通用夾鉗可適用於桌上型電腦、筆記型電腦和螢幕。

提升網際網路通訊標準

- 增強 130 萬像素，影像更清晰
- 臉部追蹤功能不會錯過任何微笑表情
- 近拍 3 倍數位變焦
- 流暢視訊，每秒 30 個畫面

輕鬆簡單

- 隨插即說，快速連線
- 快照按鈕讓拍照更迅速
- 自由旋轉軸讓您想拍哪就拍哪
- 通用網路攝影機夾鉗適用桌上型電腦、筆記型電腦與螢幕
- 相機鏡頭可向前折疊輕鬆收納

全方位接收清晰聲音

- 降噪功能可提高語音清晰度

PHILIPS

規格

技術

- 感應器：VGA CMOS
- 鏡頭最大光圈：F2.6
- 鏡頭檢視角度：50 度
- 鏡頭結構：3 個元件
- 白平衡：2600 - 7600 K
- 最低照度：< 5 勒克斯
- 資料格式：YUY2, MJPEG
- 色深：24 位元

解析度

- 影片解析度：VGA
- 相片解析度：VGA
- 內插視訊解析度：130 萬畫素
- 內插相片解析度：130 萬畫素
- 最大畫面速率：每秒 30 個畫面

音訊

- 麥克風：內建麥克風
- 降噪功能：是

其他功能

- 數位鏡頭伸縮：3 倍
- 臉部追蹤：是
- 快照按鈕：是
- 開關活動 LED：是

軟體

- 專屬軟體：飛利浦 CamSuite
- 新增視訊至：Skype, Windows Live Messenger, Yahoo! Messenger, AOL Instant Messenger

系統需求

- 作業系統：Microsoft Windows XP (SP2), Microsoft Windows 7, Microsoft Windows Vista

- (32 位元), Microsoft Windows Vista (64 位元)
- 處理器：1.6 GHz 或同等級處理器
- RAM 記憶體：512 MB RAM (XP) / 1 GB RAM (Vista 與 Windows 7)
- 硬碟空間：200 MB
- USB：可用的 USB 埠

連線

- 纜線長度：1.5 公尺
- 介面：USB 1.1, USB 2.0
- USB 視訊等級：UVC
- 電源：透過 USB 纜線供應

產品規格

- 產品尺寸 (寬 x 高 x 深)：3.7 x 5 x 1.7 cm
- 產品規格含底座 (寬 x 高 x 深)：3.7 x 7.1 x 6.2 cm
- 重量 (含機座)：0.0905 kg

包裝尺寸

- 包裝尺寸 (寬 x 高 x 深)：9.5 x 19.5 x 7.5 cm
- 淨重：0.0905 kg
- 總重：0.29 kg
- 皮重：0.1995 kg
- EAN: 87 12581 52644 3
- 內含產品件數：1
- 包裝類型：印刷開窗盒

外紙箱

- 外箱 (L x 寬 x 高)：24.5 x 20.5 x 20.5 cm
- 淨重：0.543 kg
- 總重：1.543 kg
- 皮重：1 kg
- EAN: 87 12581 52645 0
- 包裝數：6

焦點

130 萬增強像素

您的網路攝影機的視訊與相片解析度皆具備 130 萬像素 (軟體增強)。因此，您可用來拍攝高品質相片，而且列印成大型影像時畫質依然相當優異。

臉部追蹤

功能強大的攝影機軟體會自動偵測您的臉部，並隨著您移動鏡頭。在視訊聊天時，即使您移動身體，影像也會不偏移。這讓您可隨心所欲並自然地表現自己。

隨插即說

只需將網路攝影機接上電腦的 USB 插槽，電腦就會自動識別，讓您立即使用。視訊聊天就是這麼簡單。

近拍 3 倍數位變焦

伸縮鏡頭可讓您捕捉最佳影像畫面。您可以透過螢幕上的介面自由控制焦距，方便您在拍攝影像時作出適當的調整。

每秒 30 個畫面的流暢視訊

輕鬆享受每秒 30 個畫面視訊的絕佳觀感。帶給您更流暢的視訊影像和前所未有的全面視訊交談體驗。

方便收納



相機鏡頭可向前折疊輕鬆收納

快照按鈕

快照按鈕讓拍照更迅速

自由旋轉軸

便利的旋轉軸設計，讓您輕鬆享受網路攝影自由。您大可 360° 任意旋轉攝影機，不需移動網路攝影機，想拍哪就拍哪。

通用網路攝影機夾鉗

通用夾鉗讓您更容易將網路攝影機穩固安裝在任何桌上型電腦、筆記型電腦與液晶螢幕上。特殊的設計可將網路攝影機牢牢固定，不會在聊天時移動或掉落。



發行日期 2017-07-06

版本：2.1.6

12 NC: 8670 000 60174
EAN: 87 12581 52644 3

© 2017 Koninklijke Philips N.V.
所有權利均予保留。

規格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。商標為 Koninklijke Philips N.V. 或其個別所有者的財產。

www.philips.com